贺兰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

关于在贺兰县政府（含教育局及学校）网站 微信端公布对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调查二维码的紧急通知

县政府各相关单位、各中小学、幼儿园：

今年、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继续组织对省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进行评价，从 8 月 1 日至 9 月 20 日组织进行网上问卷调查。为提高广大教职工及社会各界的参与度，现将“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调查”二维码予以公布，请各部门及中小学校（幼儿园）积极组织参加问卷调查，调查时间截止 9 月 21 日。各部门及中小学校（幼儿园）将二维码公布及参与情况（包括截图），请于 8 月 21 日中午 12:00 前反馈贺兰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邮箱：154490280@qq.com，教育督导委员会将进行统计通报。

调查问卷二维码具体方案如下：

扫描下方中国教育督导微信公众号二维码，选择“关注公众号”，点击首页底部“互动平台”进入“政府履职情况调查”。

（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调查）

请各单位，积极做好宣传，将“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调查”二维码做成飘窗，在政务大厅、较大的社区、较大的行政村及其他人员密集场所张贴或散发。

填答人可以根据身份（社会人士、教师和学生）参与问卷调查，也可以选择留言板，反映教育相关的问题线索和意见建议。填答人提交问卷和留言后，将自动上传至系统后台， 以保证调查过程公正、问卷结果和留言内容保密。

贺兰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

2020 年 8 月 19 日